

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购买设备暨构成重大资产购买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博信股份”）拟与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南矿起”）、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虎霸”）签订地铁龙门吊及塔式起重机的供货合同，支付现金向河南矿起购买 2 台地铁龙门吊、向浙江虎霸购买 6 台塔式起重机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● 鉴于 2020 年 9 月至 10 月，公司已向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投租赁”）、河南矿起购买盾构机、龙门吊等设备，合计金额 4,621.05 万元。鉴于本次购置设备与公司前 12 个月内购置的设备具有相近的业务范围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重组管理办法》”）第十二条和第十四条，基于审慎原则，公司将本次拟购入设备与前 12 个月内已购入设备的金额进行累计计算，预计将构成《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，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更，亦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● 本次交易预计合同金额为 2,450.00 万元，最终价格及细节等尚未最终确定，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。

●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，尚需履行公司及河南矿起、浙江虎霸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、审批程序，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、审批程序的风险。

●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“审慎停牌、分阶段披露”的原则，公司股票不停牌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存在因股价波动带来的风险。

● 本次交易方案仍需与相关各方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，公司预计将于 3 个月内披露本次交易相关的正式方案。

●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披露的风险提示内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交易的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做大机械设备租赁主业，公司拟与河南矿起、浙江虎霸签订供货合同，支付现金向河南矿起购买2台地铁龙门吊、向浙江虎霸购买6台塔式起重机，预计合同金额为2,450.00万元。

2020年9月至10月，公司向金投租赁采购1台盾构机、向河南矿起采购2台龙门吊，均用于公司机械设备租赁业务开展，且设备供应商均包含河南矿起，两次交易的机械设备具有相近的业务范围，属于同一或者相关资产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二条、第十四条，“上市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、出售的，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”。基于审慎原则，公司将本次拟购入设备与前12个月内已购入设备的金额进行累计计算，预计本次交易将构成《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，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更，亦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交易方案仍需与相关各方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，公司预计将于3个月内披露本次交易相关的预案或正式方案。

二、机械设备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械设备的基本情况

1、地铁龙门吊

| | |
|--------|--|
| 设备名称 | 地铁龙门吊 |
| 规格型号 | MGC75/25T 跨度：22m-29m 升高：轨上 10m 轨下 30m |
| 生产厂家 |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|
| 采购数量 | 2 台 |
| 预计采购单价 | 325.00 万/台 |
| 预计采购总价 | 650.00 万元 |

2、塔式起重机

| | |
|------|-------|
| 设备名称 | 塔式起重机 |
|------|-------|

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规格型号 | QTZp630 (T8042-26) |
| 生产厂家 |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|
| 采购数量 | 6 台 |
| 预计采购单价 | 300.00 万/台 |
| 预计采购总价 | 1,800.00 万元 |

(二)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1、河南矿起

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公司名称 |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|
| 公司类型 |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|
| 公司住所 |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街道东港路 118 号 1 号写字楼 6 层 A618 室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91330110MA2B1YA29U |
| 注册资本 | -- |
| 成立日期 | 2018 年 4 月 12 日 |
| 营业期限 | 2018 年 4 月 12 日至长期 |
| 法定代表人 | 林少宁 |
| 经营范围 | 单、双梁、桥式、门式起重机（含防爆、冶金起重机）、悬臂机、电动平车、钢丝绳电动葫芦及其零部件的设计、制造、销售、安装、维修、租赁；减速机、销售；锻打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核准的范围经营）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，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 |

2、浙江虎霸

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公司名称 | 浙江虎霸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|
| 公司类型 | 有限责任公司 |
| 公司住所 | 浙江省海宁市农业对外综合开发区新兴路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913304811467544384 |
| 注册资本 | 10,000 万元人民币 |
| 成立日期 | 1995 年 1 月 14 日 |
| 营业期限 | 1995 年 1 月 14 日至 2051 年 1 月 14 日 |
| 法定代表人 | 丁雄飞 |
| 经营范围 | 起重机械、升降机、机械化农业机具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维修、租赁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；建筑机械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维修；混凝土配料称重设备、称重显示器、机械加工（不含锅炉、压力容器、医疗器械）；建筑机械生产技术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；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（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，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的不得经营） |

河南矿起、浙江虎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与公司、公司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拟聘请中介机构情况

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尽快聘请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。

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。

四、本次交易预计对上市公司产生的影响

2020 年以来，公司在原有智能硬件及衍生产品领域业务的基础上，围绕工程施工建设领域稳步拓展重型机械设备租赁及购销业务、商品贸易等业务。2020 年 9 月至 10 月，公司已向设备供应商采购了 1 台盾构机、2 台龙门吊。预计本次交易将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实力，有助于加快公司业务转型，为在工程机械租赁领域进一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2021 年 6 月 25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2），拟通过现金收购及增资的方式持有江西千平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千平机械”）51%的股权，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动交易的相关事项。本次购买地铁龙门吊、塔式起重机与千平机械 51%股权交易相互独立、不互为前提，任何一项无法付诸实施（包括但不限于未能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），不影响另一项交易的实施。但不排除公司基于合理统筹时间、节约资源的考虑，将两次交易同次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交易的最终价格等尚未最终确定，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，尚需履行公司及河南矿起、浙江虎霸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、审批程序，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、审批程序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“审慎停牌、分阶段披露”的原则，公司股票不停牌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存在因股价波动带来的风险。

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披露的风险提示内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6 日